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华先生主持，会议经举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促进全资子公司的生产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及业务布局需要，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正电子”）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综合授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合正电子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在此4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中，并不追加公司综合授信额度。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正电子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具体业务发生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同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全权办理有关担保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